



塞尚国旅

NEEQ : 872389

北京塞尚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SAISHANG INTERNATIONAL TRAVEL SERVICE COMPANY LIMITED
Service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蔺超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蔺超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尚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范学峰
电话	15801455092
传真	010-84801958
电子邮箱	2355316154@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saishangtour.com/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70 号凯旋城 6 号楼 E 座 1501 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北京塞尚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0,566,226.03	37,482,617.80	-18.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673,273.08	24,373,363.07	-27.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09	4.27	-27.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90%	31.0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18%	34.97%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3,154,949.27	24,420,296.83	-5.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7,045.05	-1,572,178.2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45,971.27	-2,057,286.6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37.16	-1,060,835.7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88%	-6.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4.93%	-8.0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28	-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428,500	25%	0	1,428,500	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50,000	21.88%	0	1,250,000	21.88%
	董事、监事、高管	178,500	3.12%	0	178,500	3.1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285,500	75%	0	4,285,500	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50,000	65.63%	0	3,750,000	65.63%
	董事、监事、高管	535,500	9.37%	0	535,500	9.3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714,000	-	0	5,714,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蔺超欣	4,950,000	0	4,950,000	86.62%	3,712,500	1,237,500
2	蔺超勇	50,000	0	50,000	0.88%	37,500	12,500
3	许慧颖	571,200	0	571,200	10%	428,400	142,800
4	牛海鹏	142,800	0	142,800	2.5%	107,100	35,700
合计		5,714,000	0	5,714,000	100%	4,285,500	1,428,5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蔺超欣与蔺超勇系姐弟关系，两人分别持有公司股份的86.62%、0.88%，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 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 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2)本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计量租赁负债时，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 情况确定租赁期；
- 5)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 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

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6)对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采用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75%，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原准则下	新准则下
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	2,237,303.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	2,237,303.66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1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分别为：摩中友好旅行社有限公司；塞尚国际有限责任公司；法国法摩领先旅行社。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较上年度减少 1 户，为摩熙佰俪（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发布《出售子公司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将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摩熙佰俪（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自然人蔺超欣。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